



永华光电

NEEQ:833256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Yonghua Photoelectricit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rp.,Ltd.



年度报告

— 2021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1年11月永华光电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认定。



2021年9月永华光电“环保型桥架的产业化应用”被认定为厦门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8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1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5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夏庆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丽敏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经营模式变动的风险	公司现有的主要业务和收入来源于 LED 景观亮化产品和户外照明产品及桥架、环保型桥架的销售，随着公司对智能路灯、5G 路灯、抗震支架及管廊支架产品的研发推广，公司主营业务相继增加新的业务产品，公司的经营模式逐步发生变化，由于公司现有资源有限，加大对新业务的投入可能会影响原有业务的投入，造成原有业务业绩的下滑，而新业务的业绩增长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带来不确定性影响。
2、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LED 行业下游市场需求增长、上游产能扩张、行业技术更新换代以及厂商之间的竞争是产品价格变动的主要因素。近年来，随着 LED 照明产品的逐步普及，市场需求量迅速增长，上游外延片、芯片厂商在相关政策的驱动下不断扩大产能，主要原材料成本下降等因素都为 LED 封装和应用产品的降价提供了空间，产品价格总体上将呈下降趋势。虽然价格下降有利于 LED 照明应用产品的快速普及使用，但 LED 照明企业都将在一定程度上面临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机电制造类产品由于市场价格透明，同行业竞争者产品同质化

	严重，价格竞争成为同行业主要的竞争手段，企业对材料供应商的依赖程度较大，讨价还价的议价能力较差，同行业竞争者及材料供应商的压力，产品的价格面临下降的风险。
3、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在有限公司时期，在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4、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股东夏庆国直接持有公司 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54.55%，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杭小凤持有公司股份 5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45.45%。夏庆国与杭小凤两人为夫妻。夏庆国、杭小凤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双方持有的表决权数超过公司全部表决权数的三分之二，能够实现对公司的控制，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其利用控股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5、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LED 照明行业是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行业，对照明应用技术的要求非常高，照明应用技术水平的高低直接决定了产品的发光效率和使用寿命，决定产品品质的高低，进而影响公司的行业地位。虽然 LED 行业照明应用技术已经较为成熟，公司的产品质量虽然通过专业研发团队十几年的摸索已经较为稳定和良好，并积累了成熟的经验，为公司近年来技术进步、产品性能提升、收入快速增长作出了重大贡献。面对日益激烈的竞争，公司十分重视核心技术的保密，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研发团队将成为决定企业成败的关键性因素之一，若公司不能有效控制技术人员的流失，并积极培养技术研发新人，将可能面临技术创新与业务发展受阻的风险，可能削弱公司的技术优势，对公司的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6、市场竞争风险	半导体照明行业的企业数量较多，由于进入门槛低，很多小型照明企业以低价低质的策略抢占市场，市场竞争激烈；近年受房地产市场的急剧冷却势必会影响照明行业的市场需求。机电制造类产品因行业进入障碍较底、产品同质化，同行业竞争者及潜在进入者的价格竞争，都将使企业面临更大的市场竞争。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永华光电、股份公司、母公司	指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1年12月31日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amen Yonghua Photoelectricit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rp.,Ltd.
证券简称	永华光电
证券代码	833256
法定代表人	夏庆国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康丽金
联系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舩山南路5号103、203单元
电话	0592-5615860
传真	0592-5636310
电子邮箱	dfcnyh@vip.163.com
公司网址	www.dfcnyh.com
办公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舩山南路5号103、203单元
邮政编码	3611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5年9月6日
挂牌时间	2015年9月18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照明器具制造-照明灯具制造
主要业务	LED照明（显示）产品、太阳能光伏产品、光电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照明电器、电缆桥架、管廊支架、抗震支架、交通护栏制造、安装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LED照明（显示）产品、太阳能光伏产品、光电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照明电器、电缆桥架、管廊支架、抗震支架、交通护栏制造、安装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夏庆国、杭小凤），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260146778E	否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舩山南路5号103、203单元	否
注册资本	11,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湘财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11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湘财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吴伟红	黄文姬		
	4年	1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7,381,058.33	23,382,149.12	17.10%
毛利率%	23.33%	19.5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333.21	-2,781,944.49	106.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0,147.11	-2,767,798.57	92.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6%	-23.0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04%	-22.96%	-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25	104%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3,394,943.32	42,699,461.10	25.05%
负债总计	42,540,235.51	32,013,086.50	32.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54,707.81	10,686,374.60	1.5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9	0.97	1.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67%	74.9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9.67%	74.97%	-
流动比率	1.00	1.18	-
利息保障倍数	1.13	-1.07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6,288.81	2,273.67	198,974.1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7	1.17	-
存货周转率	5.14	6.0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5.05%	-3.1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7.10%	0.73%	-
净利润增长率%	106.05%	-55.7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1,000,000	11,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8,710.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783.4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08,926.65
所得税影响数	20,446.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88,480.32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不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B、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承租厦门爱迪声电子有限公司的厂房，租赁期为 3 年（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期间 2021 年 4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未签订租赁合同，视同短期租赁，简化处理；后承租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的厂房，租赁期为 5 年（合同起算日为场地实际交付日 2021 年 12 月）。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由于近几年公司 LED 夜景照明项目竞争激烈，利润逐步走低且资金占用及回款时间较长，影响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 2019 年年度经营工作会议提出：逐步缩减 LED 夜景项目，加大对智能化路灯及 5G 路灯的研发推广，同时将副营项目机电类产品通过技术改造、产业升级，大力研发推广国家支持的环保型桥架及管廊支架抗震支架系列产品；通过研发设计，专利发明、国家认证、自动产线量产进行全面的市场推广，通过从以上系列产品的优化深化设计、打样送样、批量产品供应到安装调试的一站式服务获得产品利润及设计施工利润；主要客户仍为各大市政工程企业、中交集团、中铁集团及中建集团等。

经过近 2 年的业务模式的调整，通过以上主营副营项目相互平衡调整，机电类产品的销售逐步成为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2020 年及 2021 年机电类管廊支架抗震支架系列产品营收有较大幅度的增长，未来智能化路灯、5G 路灯也将带来较大的增长。

公司主营产品光电类和机电类的主要客户均为市政、交通、中铁、中建、中交等，市场主要立足于厦门、泉州、漳州、莆田、福州、龙岩等福建省主要城市，形成了一定的区域优势和品牌影响力，积累了一批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合作伙伴和重要客户。公司客户群体主要为市政工程单位以及工程业主，公司能够根据客户订制需求提供的个性化服务，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公司照明类产品及机电类产品的客户均是市政工程单位或工程业主，这对公司加大机电类桥架、抗震支架、管廊支架的推广提供了重要的客户群体及品牌优势；对公司的业务比例调整的风险较小，市场推广的成本较低。

近年，公司通过对光电、机电类产品的创新研发升级改造，相继申请了相关专利 30 多项，使公司光机电两类系列产品在产业的深度和宽度上得以进一步的拓展延伸；从而使公司进一步具备了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同时也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无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厦门市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 - 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详细情况	2020 年 7 月获得“厦门市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认定； 2020 年 8 月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授予我司 2020-2022 年度“厦门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1 年 11 月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认定；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	-----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7,891,652.06	14.78%	9,248,757.92	21.66%	-14.6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827,788.20	29.64%	15,168,557.59	35.52%	4.35%
存货	5,384,813.17	10.08%	2,781,245.19	6.51%	93.61%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5,870,421.18	10.99%	4,942,964.32	11.58%	18.76%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876,690.14	3.51%	890,294.17	2.09%	110.79%
商誉					
短期借款	26,000,000.00	48.69%	24,000,000.00	56.20%	8.33%
长期借款					
开发支出	1,408,532.23	2.64%	2,749,738.83	6.44%	-48.78%
长期应付款	1,747,786.71	3.27%	3,686,590.96	8.63%	-52.59%
资产总额	53,394,943.32		42,699,461.1		25.05%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存货较上期增加 93.61%，主要原因是部分桥架项目及管廊项目根据甲方赶工要求需在春节前完工，故提前备货备产。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较上期增加 110.79%，主要原因是本期有五项产品技术完成研发，均满足结转无形资产的条件，按要求结转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开发支出较上期减少 48.78%，主要原因是本期完成五项产品技术的研发

报告期内，长期应付款较上期减少 52.59%，主要原因是会计准则列报变更方式所致，将一年内到期的租赁款调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报告期内，资产总额较上期增加 25.05%，主要原因是非流动资产较上期增加。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7,381,058.33	-	23,382,149.12	-	17.10%
营业成本	20,994,029.09	76.67%	18,809,922.48	80.45%	11.61%
毛利率	23.33%	-		-	-
销售费用	1,012,343.72	3.7%	1,208,708.46	5.17%	-16.25%
管理费用	3,822,371.85	13.96%	3,555,544.88	15.21%	7.5%
研发费用	778,848.08	2.84%	1,321,981.80	5.65%	-41.08%
财务费用	1,763,455.03	6.44%	1,468,004.09	6.28%	20.13%
信用减值损失	1,108,127.36	4.05%	516,044.17	2.21%	114.73%
资产减值损失	-217,916.36	-0.80%	-765,093.61	-3.27%	71.52%
其他收益	488,710.13	1.78%	541,585.99	2.32%	-9.76%
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资产处置收益	-		-14,890.44	-0.06%	100%
汇兑收益	-				
营业利润	292,627.24	1.07%	-2,776,629.68	-11.87%	110.54%
营业外收入	6,006.87	0.03%			100%
营业外支出	85,790.35	0.31%			100%
净利润	168,333.21	0.61%	-2,781,944.49	-11.90%	106.0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17.10%**，主要原因是工程收入较上期增加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加**11.61%**，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则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上期减少**41.08%**，主要原因是上期结转以前年度投入研发支出，而本期还有在研项目未完结，待项目完结后按确认口径确认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114.73%**，主要原因是加大力度催款，收回以前年度的货款冲回计提的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71.52%**，主要原因是本期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较上期减少

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较上期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较上期增加**110.54%**，主要原因一是本期收入增加，二是新项目采购创新技术科技合理的控制料工费；三是加强力度催款，收回以前年度欠款，减少年限较长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100%**，主要原因是本期发生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营业外成本较上期增加**100%**，主要原因是本期发生营业外支出，而上期未发生

报告期内，净利润较上期增加**106.05%**，主要原因一是本期科学合理控制料工费；二是加强力度催款，收回以前年度欠款，减少年限较长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7,381,058.33	23,382,149.12	17.10%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20,994,029.09	18,809,922.48	11.61%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产品收入	19,430,284.37	15,570,948.54	19.86%	-5.43%	-0.86%	-15.69%
工程收入	7,950,773.96	5,423,080.55	31.79%	180.66%	74.69%	436.38%
其他	0	0	0%	-100.00%	-100.00%	
合计	27,381,058.33	20,994,029.09	23.33%	17.10%	11.61%	19.32%

报告期内产品收入较上期减少 5.43%，主要原因是受公司搬迁影响，11 月和 12 月生产量减少；报告期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15.69%，主要原因是本期部分月份板材价格上涨所致；报告期内工程收入较上期增加 180.66%，主要原因是上年承接的大额管廊项目本期完工并完成验收；报告期内工程成本较上期增加 74.69%，主要原因收入增加成本随之增加；报告期产品的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 436.38%，主要原因一是：经过近几年我司通过自主研发及设备技术改造升级，对抗震、管廊支架产品工艺进行升级处理，大大降低了料工费的投入成本。报告期内其他收入减少 100%，原因是上期有发生设计服务费，本期末未发生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去年为 87.87%，今年为 70.96%，下降原因是受公司搬迁影响，11 月和 12 月生产量减少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福建森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583,274.64	20.39%	否
2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273,584.87	4.65%	否
3	福建巨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73,458.40	3.56%	否
4	千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70,808.60	3.18%	否
5	厦门癸甲商贸有限公司	780,932.30	2.85%	否
	合计	9,482,058.81	34.6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厦门福焯金属有限公司	9,775,838.77	37.41%	否
2	晋江市鼎丰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4,289,170.20	16.41%	否
3	厦门金益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119,179.60	8.11%	否
4	无锡市君茂机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991,100.00	7.62%	否
5	厦门展志钢铁有限公司	1,982,834.50	7.59%	否
合计		20,158,123.07	77.14%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6,288.81	2,273.67	198,974.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8,355.26	-310,236.29	-1,917.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421.00	761,493.29	-50.70%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198974.13%，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收到与其他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增加；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较上期减少 1917.29%，主要原因是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出增加 594.81 万元，主要是本期新增购进固定资产及新厂装修费用产生的现金流出，上期没有；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较上期减少了 50.70%，主要原因是上期向银行新增贷款金额 210 万元，而本期增加银行贷款 200 万元。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在资产、人员、业务、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备完全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和公司治理等各项重大的内部控制制度运行良好，体系逐步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治理规范；目前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等负面情况。

公司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未有变动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拥有较多专利技术，具备持续研发创新能力，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关联方占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元

占用主体	占用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单日最高占用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	是否归还占用资金

								取 行 政 监 管 措 施	取 自 律 监 管 措 施	
古风堂(厦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借款	682,721.99	1694025.02	2376747.01	0	2,376,608.01	已事后补充履行	是	否	是
合计	-	682,721.99	1694025.02	2376747.01	0		-	-	-	-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该资金占用事项发生原因为相关人员未遵守《公司章程》、《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所造成。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关于该事项所下发的《关于对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夏庆国、杭小凤采取责令整改措施的决定》，详见 2021-019 号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占用主体已全部归还所占用资金。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40,000,000.00	26,000,000.00

报告期内，股东关联方夏庆国、杭小凤、夏爽为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 万元及兴业银行 1200 万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18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9月18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18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请自行填写)	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并承诺最近二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二年内因对所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以及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9月18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请自行填写)	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并承诺最近二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二年内因对所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	正在履行中

					形；以及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逾期未清偿的情形。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18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请自行填写)	关于是否在股东单位及公司关联方双重任职的书面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说明其本人不存在于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以及不存在于公司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9月18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请自行填写)	关于是否在股东单位及公司关联方双重任职的书面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说明其本人不存在于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以及不存在于公司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18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财务总监关于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财务总监承诺将严格遵守及督促公司、公司管理人员遵守《公司法》、《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	正在履行中

					<p>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所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等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不再被关联方占用，以维护公司财产的完整和安全。</p>	
董监高	2015年9月18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p>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财务总监关于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财务总监承诺将严格遵守及督促公司、公司管理人员遵守《公司法》、《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所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等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不再被关联方占用，以维护公司财产的完整和安全。</p>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18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请自行填写)	关于杜绝公司资金及资源被关联方所占用的承诺函：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所制定的业务规则等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杜绝公司资金及资源被关联方所占用，及时履行信息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9月18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请自行填写)	关于杜绝公司资金及资源被关联方所占用的承诺函：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正在履行中

					统有限责任公司所制定的业务规则等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杜绝公司资金及资源被关联方所占用，及时履行信息	
--	--	--	--	--	-------------------------------------------------------	--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否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否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是	是

公司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古风堂（厦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存在资金拆借的情形，该事项构成资金占用。古风堂截至 2020 年期末，占用余额 682,721.99 元；2021 年新增占用 1,694,025.02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共计归还 2,376,747.01 元，期末余额为 0 元。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生产设备	抵押	3,538,780.26	6.63%	售后回租固定资产
总计	-	-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需按时每期支付租金，没有其他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	----	------	----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000,000	100%		11,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000,000	100%		11,000,000	100%	
	董事、监事、高管	11,000,000	100%		11,000,000	100%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1,000,000	-	0	11,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夏庆国	6,000,000		6,000,000	54.55%	6,000,000			
2	杭小凤	5,000,000		5,000,000	45.45%	5,000,000			
合计		11,000,000	0	11,000,000	100%	11,0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夏庆国与杭小凤是夫妻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昌支行	银行	3,000,000.00	2021年10月12日	2022年10月12日	4.85%
2	房产抵押贷款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昌支行	银行	8,500,000.00	2021年8月12日	2022年7月26日	4.44%
3	房产抵押贷款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昌支行	银行	500,000.00	2021年8月12日	2022年7月26日	4.44%
4	保证贷款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昌支行	银行	2,000,000.00	2021年9月18日	2022年9月18日	4.45%
5	房产抵押及保证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9月29日	2022年9月28日	5%
6	信用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	银行	2,000,000.00	2021年9月29日	2022年9月28日	5%

合计	-	-	-	26,000,000.00	-	-	-
----	---	---	---	---------------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 联合惩戒对 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夏庆国	董事长兼总经 理	男	否	1959年10月	2021年9月 16日	2024年9月 16日
杭小凤	董事兼副总经 理	女	否	1965年3月	2021年9月 16日	2024年9月 16日
夏爽	董事	男	否	1989年8月	2021年9月 16日	2024年9月 16日
康丽金	董事兼董事会 秘书	女	否	1985年6月	2021年9月 16日	2024年9月 16日
张丽敏	董事兼财务负 责人	女	否	1987年2月	2021年9月 16日	2024年9月 16日
何雨林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77年10月	2021年9月 16日	2024年9月 16日
郭篇	监事	女	否	1983年5月	2021年9月 16日	2024年9月 16日
杨小红	监事	男	否	1993年8月	2021年9月 16日	2024年9月 16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夏庆国与杭小凤两人为夫妻，董事夏爽为夏庆国与杭小凤子女。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公司财务负责人具有 10 多年的财务工作经验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是	董事夏庆国与董事杭小凤两人为夫妻，董事夏爽为夏庆国与杭小凤子女。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二)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销售人员	10	0	2	8
生产人员	40	0	3	37

技术人员	12	0	0	12
财务人员	6	0	0	6
行政人员	12	0	1	11
员工总计	80	0	6	7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25	23
专科	15	14
专科以下	40	37
员工总计	80	7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战略目标为指引，科学合理完成人员的定岗定编工作。加强市场化招聘，重点引进关键、紧缺岗位人才。建立科学的人才评价和晋升机制，打通员工职业生涯通道，建立人才留用发展的长效机制。建立完善人才培养机制，提供多元化的培训服务，提升人才素质。

(三)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以来，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章程》的制定和内容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制度健全，运行情况良好，但仍有瑕疵。因公司管理层对关联交易治理制度不够熟悉，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但报告期末已整改完毕，未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基本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工作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及时、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保障所有股东的合法及平等权利。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权利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本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3	5	3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2021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且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另外，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均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和关联方。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研发设备、辅助生产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以及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

3、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下设研发中心、生产中心、营销中心、资材中心、企管部和财务部等职能管理部门，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4、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帐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201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并未出现年度报告差错情况。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华审字（2022）第 19000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6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吴伟红 4 年	黄文姬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 万元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审 计 报 告

中兴华审字（2022）第 190002 号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伟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文姬
2022年04月26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7,891,652.06	9,248,757.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15,827,788.20	15,168,557.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1,421,370.75	997,261.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1,899,566.61	4,568,402.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5,384,813.17	2,781,245.19
合同资产	六、6	537,409.52	392,140.8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846,811.64	184,359.42
流动资产合计		33,809,411.95	33,340,725.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5,870,421.18	4,942,964.3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9	8,174,318.94	
无形资产	六、10	1,876,690.14	890,294.17
开发支出	六、11	1,408,532.23	2,749,738.8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2,055,530.74	477,16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200,038.14	244,548.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4		54,029.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85,531.37	9,358,735.73
资产总计		53,394,943.32	42,699,461.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5	26,000,000.00	2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6	1,315,659.54	1,559,279.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7	533,833.17	547,541.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211,971.01	339,959.83
应交税费	六、19	1,688,910.75	1,246,068.01
其他应付款	六、20	477,808.86	562,466.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1	3,589,701.61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69,398.31	71,180.46
流动负债合计		33,887,283.25	28,326,495.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3	6,905,165.55	
长期应付款	六、24	1,747,786.71	3,686,590.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52,952.26	3,686,590.96
负债合计		42,540,235.51	32,013,086.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5	11,000,000.00	1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6	3,169,431.65	3,169,431.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7	163,426.83	163,426.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8	-3,478,150.67	-3,646,483.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54,707.81	10,686,374.6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54,707.81	10,686,374.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394,943.32	42,699,461.10

法定代表人：夏庆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敏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敏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27,381,058.33	23,382,149.12
其中：营业收入	六、29	27,381,058.33	23,382,149.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467,352.22	26,436,424.91
其中：营业成本	六、29	20,994,029.09	18,809,922.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0	96,304.45	72,263.20
销售费用	六、31	1,012,343.72	1,208,708.46
管理费用	六、32	3,822,371.85	3,555,544.88
研发费用	六、33	778,848.08	1,321,981.80

财务费用	六、34	1,763,455.03	1,468,004.09
其中：利息费用		1,624,579.00	1,338,506.71
利息收入		2,777.03	1,294.33
加：其他收益	六、35	488,710.13	541,585.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1,108,127.36	516,044.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217,916.36	-765,093.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14,890.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2,627.24	-2,776,629.68
加：营业外收入	六、39	6,006.87	
减：营业外支出	六、40	85,790.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2,843.76	-2,776,629.68
减：所得税费用	六、41	44,510.55	5,314.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333.21	-2,781,944.4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333.21	-2,781,944.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8,333.21	-2,781,944.4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夏庆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敏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051,168.69	27,820,757.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7,647,255.55	1,166,82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98,424.24	28,987,584.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87,645.20	21,167,951.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20,902.51	4,467,921.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3,971.66	575,870.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	2,119,616.06	2,773,567.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72,135.43	28,985,31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6,288.81	2,273.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58,355.26	310,236.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8,355.26	310,236.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8,355.26	-310,236.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00,000.00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00,000.00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600,000.00	12,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4,579.00	1,338,506.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24,579.00	14,238,506.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421.00	761,493.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6,645.45	453,530.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48,297.51	8,794,766.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1,652.06	9,248,297.51

法定代表人：夏庆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敏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00,000.00				3,169,431.65				163,426.83		-3,646,483.88		10,686,374.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				3,169,431.65				163,426.83		-3,646,483.88		10,686,374.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333.21		168,333.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333.21		168,333.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000,000.00				3,169,431.65				163,426.83		-3,478,150.67		10,854,707.81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00,000.00				3,169,431.65				163,426.83		-910,970.12		13,421,888.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46,430.73		46,430.73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				3,169,431.65					163,426.83		-864,539.39	13,468,31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81,944.49	-2,781,944.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81,944.49	-2,781,944.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000,000.00				3,169,431.65				163,426.83		-3,646,483.88		10,686,374.60

法定代表人：夏庆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敏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敏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厦门永华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9 月 6 日。2014 年 8 月,本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 9 月 12 日,本公司完成了股份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统一信用代码:91350200260146778E,并于 2015 年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简称:永华光电,股票代码:833256。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1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100 万元,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舫山南路 5 号 103、203 单元,法定代表人为夏庆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夏庆国。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隶属半导体照明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1、节能技术服务、节能技术合同能源管理;2、LED 照明(显示)产品、太阳能光伏产品、光电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安装;3、照明电器、电缆桥架、母线槽、交通护栏制造、安装;4、太阳能光伏光敏育种系统、植物生长 LED 定向光谱仪、光强仪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

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半导体照明业务。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1“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

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

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

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

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

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提示：应收票据是否计提是具有可选性的，如：信誉较好的银行承兑汇票壁板不考虑计提坏账准备。请根据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无风险组合	应收保证金、押金等不存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00	2.00
1至2年（含2年）	10.00	10.00
2至3年（含3年）	20.00	20.00
3至4年（含4年）	50.00	50.00
4至5年（含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无风险组合	应收保证金、押金等不存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0	2.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库存商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6、金融资产减值。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6、“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

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

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

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及研发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	9.70-32.33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	19.40-32.33
工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

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5、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污染物排放权。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8、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

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0、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

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2、 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

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3、 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

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

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 租赁

以下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度及以后：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

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

采用简化方法外,)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

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本公司的全部租赁合同，只要符合《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适用范围和条件的(即，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减让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其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自2020年1月1日起均采用如下简化方法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②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以下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不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B、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 ——本公司承租厦门爱迪声电子有限公司的厂房，租赁期为 3 年（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期间 2021 年 4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未签订租赁合同，视同短期租赁，简化处理；后承租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的厂房，租赁期为 5 年（合同起算日为场地实际交付日 2021 年 12 月）。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

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0、“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的归类

以下与租赁相关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适用于 2021 年度。

①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以下与租赁相关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适用于 2020 年度。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

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29、 其他

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3%、6%、9%、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 计缴。
企业所得税	20%（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25% 计算，实际税率为 5%）

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13%。

2、税收优惠及批文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9〕13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之优惠政策，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100万元提高至300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100-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1年1月1日，“期末”指2021年12月31日，“上年年末”指2020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1年度，“上期”指2020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24.70	224.70
银行存款	7,891,627.36	9,248,533.22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7,891,652.06	9,248,757.9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2,764,522.31	10,224,009.15
1至2年	1,169,491.23	4,689,985.34
2至3年	2,509,569.50	731,639.41
3至4年	515,917.28	199,045.54
4至5年	2,000.00	1,216,037.57
5年以上	1,521,587.28	1,575,171.30
小 计	18,483,087.60	18,635,888.31
减：坏账准备	2,655,299.40	3,467,330.72
合 计	15,827,788.20	15,168,557.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483,087.60	100.00	2,655,299.40	14.37	15,827,788.20
其中：账龄组合	18,483,087.60	100.00	2,655,299.40	14.37	15,827,788.20
资产状态组合					
合计	18,483,087.60	100.00	2,655,299.40	14.37	15,827,788.20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35,888.31	100.00	3,467,330.72	18.61	15,168,557.59
其中：账龄组合	18,635,888.31	100.00	3,467,330.72	18.61	15,168,557.59
资产状态组合					
合计	18,635,888.31	100.00	3,467,330.72	18.61	15,168,557.59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2,764,522.31	255,290.45	2
1-2年	1,169,491.23	116,949.12	10
2-3年	2,509,569.50	501,913.90	20
3-4年	515,917.28	257,958.65	50
4-5年	2,000.00	1,600.00	80
5年以上	1,521,587.28	1,521,587.28	100
合计	18,483,087.60	2,655,299.40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224,009.15	204,480.18	2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4,689,985.34	468,998.53	10
2-3 年	731,639.41	146,327.88	20
3-4 年	199,045.54	99,522.77	50
4-5 年	1,216,037.57	972,830.06	80
5 年以上	1,575,171.30	1,575,171.30	100
合 计	18,635,888.31	3,467,330.72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67,330.72	-812,031.32			2,655,299.40
合 计	3,467,330.72	-812,031.32			2,655,299.4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森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823,588.66	26.10	96,471.77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350,000.00	12.71	470,000.00
山东省显通安装有限公司	1,778,244.37	9.62	35,564.89
千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91,075.39	6.44	56,675.07
厦门机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99,936.00	5.41	19,998.72
合计	11,142,844.42	60.28	678,710.45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21,370.75	100.00	573,701.61	57.53
1 至 2 年			421,009.96	42.22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2,550.00	0.26
4 至 5 年				
合 计	1,421,370.75	100.00	997,261.5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厦门鑫炬源照明电控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58,700.00	32.28
浙江靓而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31,700.00	23.34
厦门福焯金属有限公司	146,562.95	10.31
中山市品昂照明有限公司	133,540.00	9.40
无锡市君茂机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79,400.00	5.59
合计	1,149,902.95	80.92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99,566.61	4,568,402.81
合 计	1,899,566.61	4,568,402.81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547,704.18	4,231,180.90
1至2年	399,873.85	96,384.01
2至3年	11,054.64	327,524.28
3至4年	24,524.28	99,121.00
4至5年	9,121.00	117,600.00
5年以上	269,742.00	355,142.00
小 计	2,262,019.95	5,226,952.19
减：坏账准备	362,453.34	658,549.38
合 计	1,899,566.61	4,568,402.8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备用金等	206,137.57	106,287.50
投标保证金	1,920,100.00	1,176,100.00
往来款	135,782.38	3,944,564.69
小 计	2,262,019.95	5,226,952.19
减：坏账准备	362,453.34	658,549.38

合 计	1,899,566.61	4,568,402.81
-----	--------------	--------------

③本期其他坏账准备的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658,549.38			658,549.38
期初余额在本期	658,549.38			658,549.3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96,096.04			296,096.0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62,453.34			362,453.34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瑞金市吉瑞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44.21	20,000.00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60,000.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24.76	36,800.00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4.42	2,000.00
融信（平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0,000.00	5 年以上	3.54	80,000.00
雷明晶	往来款	80,000.00	1 年以内	3.54	1,600.00
合 计	—	1,820,000.00	—	80.47	140,400.00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29,993.72		4,329,993.72
库存商品	1,054,819.45		1,054,819.45
合 计	5,384,813.17		5,384,813.17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0,748.09		790,748.09
库存商品	1,990,497.10		1,990,497.10
合 计	2,781,245.19		2,781,245.19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程未结算款	1,520,419.49	983,010.97	537,409.52
合 计	1,520,419.49	983,010.97	537,409.52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程未结算款	1,113,490.38	729,083.93	384,406.45
应收销售货款	43,744.10	36,009.68	7,734.42
合 计	1,157,234.48	765,093.61	392,140.87

(2) 本期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 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厦门市华论财智置业有限公司-南商	60,000.00	已结算部分款项
合 计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 因
已完工程未结算款	253,927.04			
应收销售货款		36,009.68		
合 计	253,927.04	36,009.68		—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845,084.87	184,359.42
预缴所得税	1,726.77	
合 计	846,811.64	184,359.42

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5,870,421.18	4,942,964.32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5,870,421.18	4,942,964.32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办公设备	工具设备	生产设备	研发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64,307.52	338,899.53	5,378,520.93	442,688.26	1,463,830.50	7,888,246.74
2、本期增加金额	22,581.42		1,782,140.56		57,740.30	1,862,462.28
(1) 购置	22,581.42		1,782,140.56		57,740.30	1,862,462.2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86,888.94	338,899.53	7,160,661.49	442,688.26	1,521,570.80	9,750,709.0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29,985.72	183,325.79	1,541,408.12	230,260.94	760,301.85	2,945,282.42
2、本期增加金额	16,462.01	43,349.04	528,459.04	70,969.83	275,765.50	935,005.42
(1) 计提	16,462.01	43,349.04	528,459.04	70,969.83	275,765.50	935,005.4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46,447.73	226,674.83	2,069,867.16	301,230.77	1,036,067.35	3,880,287.84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441.21	112,224.70	5,090,794.33	141,457.49	485,503.45	5,870,421.18
2、年初账面价值	34,321.80	155,573.74	3,837,112.81	212,427.32	703,528.65	4,942,964.32

9、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8,312,866.72	8,312,866.72
3、本期减少金额		
2、期末余额	8,312,866.72	8,312,866.72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38,547.78	138,547.78
(1) 计提	138,547.78	138,547.78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8,547.78	138,547.7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174,318.94	8,174,318.94
2、年初账面价值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750,649.52	28,427.35	1,779,076.87
2、本期增加金额	1,182,534.45		1,182,534.45
(1) 购置	1,182,534.45		1,182,534.4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933,183.97	28,427.35	2,961,611.32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860,355.35	28,427.35	888,782.70
2、本期增加金额	196,138.48		196,138.48
(1) 计提	196,138.48		196,138.48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056,493.83	28,427.35	1,084,921.18
三、减值准备			

项目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76,690.14		1,876,690.14
2、年初账面价值	890,294.17		890,294.17

11、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样品结转	
抗震支架系列产品	2,749,738.83	629,684.15		1,182,534.45		788,356.30	1,408,532.23
一种具有提高安装效率的管廊支架结构		167,777.81			167,777.81		
一种具有新型固定结构的管廊支架		167,777.81			167,777.81		
光电控制检测系统类产品项目		437,540.95			437,540.95		
合计	2,749,738.83	1,402,780.72		1,182,534.45	773,096.56	788,356.30	1,408,532.23

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抗震系列产品项目中，产品已产生销售，形成 4 项专利技术处于申请阶段。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搬厂装修费	477,160.04	94,306.93	194,137.24		377,329.73
厦工厂房装修费		1,726,149.61	47,948.60		1,678,201.01
合计	477,160.04	1,820,456.54	242,085.84		2,055,530.74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00,762.71	200,038.14	4,890,973.71	244,548.69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合计	4,000,762.71	200,038.14	4,890,973.71	244,548.69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融资租赁）		54,029.68
合计		54,029.68

注：前期发生售后回租固定资产业务，产生“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融资租赁）”期末借方余额，重分类到其他非流动资产。

15、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26,000,000.00	24,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	24,000,000.00

1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668,035.01	42,772.96
1-2年	24,000.00	496,776.87
2-3年	191,841.53	716,792.69
3-4年	295,130.54	212,434.27
4-5年	46,150.06	20,320.00
5年以上	90,502.40	70,182.40
合计	1,315,659.54	1,559,279.19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厦门空港航星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104,807.40	购车款，分期付款
无锡建祥茂盛冷弯型钢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	质保金
镇江市诚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1,800.00	质保金
合计	306,607.40	

17、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销售货款	533,833.17	547,541.95
合 计	533,833.17	547,541.95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9,959.83	4,227,794.24	4,355,783.06	211,971.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4,695.57	164,695.5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39,959.83	4,392,489.81	4,520,478.63	211,971.0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9,959.83	4,036,686.50	4,164,675.32	211,971.01
2、职工福利费		77,877.18	77,877.18	
3、社会保险费		113,230.56	113,230.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86,618.40	86,618.40	
工伤保险费		12,636.26	12,636.26	
生育保险费		13,975.90	13,975.90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339,959.83	4,227,794.24	4,355,783.06	211,971.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8,994.93	158,994.93	
2、失业保险费		5,700.64	5,700.6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164,695.57	164,695.57	

19、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679,706.36	1,236,243.32
企业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69.23	5,237.45
教育费附加	3,544.84	2,244.62
地方教育附加	290.32	1,496.42
其他税种		846.20
合 计	1,688,910.75	1,246,068.01

2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477,808.86	562,466.1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 计	477,808.86	562,466.10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提费用等		148,029.88
厂租	171,622.86	
物业费	38,621.48	
往来款	11,260.00	
关联方往来	256,304.52	414,436.22
合 计	477,808.86	562,466.10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182,000.4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07,701.17	
合 计	3,589,701.61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同负债税金	69,398.31	71,180.46
合 计	69,398.31	71,180.46

23、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9,290,594.70	
未确认融资费用	-977,727.98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7,701.17	
合计	6,905,165.55	

24、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1,747,786.71	3,686,590.96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747,786.71	3,686,590.96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融资租赁	1,747,786.71	3,686,590.96
合计	1,747,786.71	3,686,590.96

25、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000,000.00						11,000,000.00

26、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69,431.65			169,431.65
接受货币捐赠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169,431.65			3,169,431.65

27、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3,426.83			163,426.83
合计	163,426.83			163,426.83

28、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646,483.88	-910,970.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46,430.7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46,483.88	-864,539.39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333.21	-2,781,944.49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78,150.67	-3,646,483.88

2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381,058.33	20,994,029.09	23,382,149.12	18,809,922.48
其中：产品收入	19,430,284.37	15,570,948.54	20,545,857.76	15,705,583.22
工程收入	7,950,773.96	5,423,080.55	2,832,847.03	2,939,786.35
其他			3,444.33	164,552.91
合计	27,381,058.33	20,994,029.09	23,382,149.12	18,809,922.48

30、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827.11	35,473.82
教育费附加	37,733.64	18,661.31
地方教育附加		6,677.15
印花税	5,743.70	11,450.92
合计	96,304.45	72,263.20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1、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503,595.85	631,237.65
招待费用	244,260.81	253,408.99
运费		29,851.51
投标费用		24,233.85
车辆费用	170,201.42	158,350.85
差旅费	48,888.04	70,334.80
印刷费		5,100.00
折旧费	18,495.60	12,330.40
其他	26,902.00	23,860.41
合计	1,012,343.72	1,208,708.46

32、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介费用	276,625.52	453,195.45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249,193.26	951,573.28
通讯等办公费用	354,278.01	318,239.87
折旧及摊销	802,727.77	509,227.96
房租物业费	227,419.13	193,234.27
车费	113,503.11	64,797.59
招待费	112,751.40	180,936.32
差旅费	31,113.36	36,605.07
工伤赔偿		77,242.36
搬厂费	21,705.00	14,200.00
维护费	4,200.00	294,256.28
知识产权	4,155.00	36,905.64
水电费	45,135.51	72,444.17
培训费	380.00	17,675.74
其他	579,184.78	335,010.88
合 计	3,822,371.85	3,555,544.88

33、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直接材料	214,377.10	381,205.90
职工薪酬	444,162.41	704,192.41
折旧费	114,070.94	187,597.66
论证、评审、验收费	6,237.63	35,369.42
其他费用		1,098.03
设计、制定、资料、翻译费		12,518.38
合 计	778,848.08	1,321,981.80

3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1,624,579.00	1,338,506.71
减：利息收入	2,777.03	1,294.33
手续费及其他	141,653.06	130,791.71
合 计	1,763,455.03	1,468,004.09

35、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88,710.13	541,585.99	488,710.13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488,710.13	541,585.99	488,710.13

36、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损失“-”号）	1,108,127.36	516,044.17
合计	1,108,127.36	516,044.17

3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损失“-”号）	-217,916.36	-765,093.61
合计	-217,916.36	-765,093.61

38、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4,890.44	
合计		-14,890.44	

3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6,006.87		6,006.87
合计	6,006.87		6,006.87

4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非常损失	85,790.35		85,790.35
合计	85,790.35		85,790.35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510.55	5,314.81
合 计	44,510.55	5,314.8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212,843.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642.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005.3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805.41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和无形资产加计摊销的影响	-38,942.40
所得税费用	44,510.55

4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488,710.13	541,585.99
利息收入	2,777.03	1,294.33
往来款	7,155,768.39	623,946.44
合 计	7,647,255.55	1,166,826.7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付现费用	2,020,793.19	2,642,775.69
手续费	98,822.87	130,791.71
合 计	2,119,616.06	2,773,567.40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8,333.21	-2,781,944.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7,916.36	765,093.61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1,108,127.36	-516,044.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73,553.20	934,228.95
无形资产摊销	196,138.48	194,924.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2,085.84	82,673.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0	14,890.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24,579.00	1,338,506.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510.55	5,314.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3,567.98	664,975.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0,562.65	283,624.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40,304.86	-983,970.62
其他	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6,288.81	2,273.6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91,652.06	9,248,297.5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9,248,297.51	8,794,766.8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6,645.45	453,530.6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7,891,652.06	9,248,297.51
其中: 库存现金	24.70	224.7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91,627.36	9,248,072.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1,652.06	9,248,297.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3,538,780.26	售后回租抵押
合计	3,538,780.26	

4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拨款	197,600.00	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197,600.00
财政拨款	200,000.00	高新补贴	200,000.00
财政拨款	460.00	2021年中西部跨省务工补贴	460.00
财政拨款	81,253.00	科技贷款利息补贴	81,253.00
财政拨款	9,397.13	社保补贴	9,397.13

46、其他

无。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可转换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2、信用风险

2021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 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银行借款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600万元，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0万元。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应收账款	12,764,522.31	1,169,491.23	2,509,569.50	515,917.28	2,000.00	1,521,587.28
其他应收款	1,547,704.18	399,873.85	11,054.64	24,524.28	9,121.00	269,742.00
短期借款	26,000,000.00					
应付账款	668,035.01	24,000.00	191,841.53	295,130.54	46,150.06	90,502.40
其他应付款	455,750.68	10,798.18				11,260.00
长期应付款	190,548.34	1,557,238.37				
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89,701.61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厦门北极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古风堂（厦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康丽金	董事,董事会秘书
夏爽	股东夏国庆的儿子
程永超	股东杭小凤的妹妹的儿子
何雨林、杨小红，郭篇	本公司监事

2、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夏庆国、夏爽	9,000,000.00	2020年8月17日	2029年7月31日	否
夏庆国	12,000,000.00	2020年9月21日	2030年9月07日	否
夏庆国、杭小凤、夏爽、厦门金源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年9月29日	2022年9月28日	否
夏庆国、杭小凤、夏爽	3,000,000.00	2020年9月23日	2023年9月23日	否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90,181.00	612,350.27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古风堂（厦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82,721.99	
夏庆国			24,993.18	
夏爽			400.00	
合计			708,115.17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夏庆国	230,109.63	326,286.22
夏爽	26,194.89	
杭小凤		88,150.00
合计	256,304.52	414,436.22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永华公司与镇江市诚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涉及金额 101800 元，具体情况：因从供应商购入的设备质量有问题，永华公司未付款，镇江市诚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就买卖合同纠纷向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截止 2022 年 3 月 30 日，经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永华光电公司应足额支付合同款。永华公司认可该诉讼结果，经管理层决定不再提起上诉，截止 2022 年 4 月 26 日，永华公司与镇江市诚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争议事项在于先修理设备后付款还是先付款再修理设备。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2年4月26日,资产负债表无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无。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十三、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	上期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890.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8,710.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783.48	
小 计	408,926.65	-14,890.44
所得税影响额	20,446.33	-744.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388,480.32	-14,145.92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4	-0.02	-0.02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